证券代码：688398　　证券简称：赛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6-079

债券代码：118044　　债券简称：赛特转债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赛特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召开日期：2026 年 12 月 1 日。
- 本次会议债权登记日：2026 年 11 月 24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22 号），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420,000 张，每张面值为 100.00 元，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44,200.0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43,388.80 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发行之日起六年，即 2023 年 9 月 11 日至 2029 年 9 月 10 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227 号）同意，公司 44,2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赛特转债”，债券代码“118044”。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4 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且该议案经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变更 2024 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4）。

根据《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以及《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约定，公司发生减资（因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履行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的减资，以及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者授权采取相应措施的事项时，董事会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赛特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召集人：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2 月 1 日下午 14 点 00 分

（三）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杜行东路 1 号 4 楼公司会议室（一）

（四）会议召开及投票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

（五）债权登记日：2026 年 11 月 24 日

（六）出席对象：

1.截至 2026 年 11 月 24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赛特转债”（债券代码： 118044）债券持有人。上述本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债券持有人；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同意公司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暨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赛特转债”债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会议资料将于近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 1）、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2.债券持有人为非法人单位的，由负责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身份证、债券持有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 1）、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3.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 1）、委托人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4.异地债券持有人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邮件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6 年 11 月 27 日（上午 8:00-11:30，下午 13:00-16:30）

（三）登记地点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杜行东路 1 号 4 楼董事会秘书室。

四、表决程序和效力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采取记名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二）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所持有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

应计为废票；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废票和未投票均不计入投票结果。

（三）每一张未偿还的“赛特转债”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有一票表决权。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代表二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的未偿还债券面值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和《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除非另有明确约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决议生效日登记在册的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

（五）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六）公司董事会将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 2 个交易日内将决议于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谢义英

联系电话：0592-6199915

传真：0592-6199973

电子邮件：zqb@supertech-vip.com

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杜行东路 1 号 4 楼董事会秘书室

特此公告。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4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贵公司“赛特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有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 100 元为 1 张）：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码：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同意公司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暨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赛特转债”债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之时止。